

安順寮排水 5K+637 中榮橋改建暨引道、護岸銜接工程

公聽會說明資料

壹、興辦事業概況

一、工程概述

本案安定區中榮橋改建暨引道、護岸銜接工程位於臺南市安定區中榮里、港南里及港口里交叉處，本案工程包括將原橋長 26.20 公尺、橋寬 13.62 公尺、梁底高程 4.11 公尺之中榮橋改建成橋長 37 公尺、橋寬 13.5 公尺、梁底高程 5.08 公尺之 I 型鋼梁橋樑。由於鹽水溪排水及安順寮排水治理計畫檢討後，中榮橋與計畫堤頂高及計畫水位比較後其梁底過低，不改善將會影響鹽水溪排水及安順寮排水治理計畫的實施，嚴重時還會造成淹水問題，因此原橋樑須進行改建。

二、用地範圍之四至界線：

本案工程範圍，西南範圍約至地號 1210 (23.093414, 120.237616)處，東北範圍約至地號 187-4 (23.094182, 120.238764)處。

三、用地範圍內公私有土地筆數及面積，各占用地面積之百分比：

工程範圍內土地共 21 筆，總面積 1,651 平方公尺，公有土地共 2 筆面積為 189 平方公尺，所佔比例為 11.45%，私有土地共 17 筆，面積為 1,066 平方公尺，所佔比例為 64.57%，未登錄地共 2 筆，面積為 396 平方公尺，所佔比例為 23.98%。

土地權屬	筆數	面積(m ²)	百分比(%)
公有土地	2	189.00	11.45%
私有土地	17	1,066.00	64.57%
未登錄地	2	396.00	23.98%
總計	21	1,651.00	100.00%

四、 用地範圍內私有土地改良物概況：

工程範圍內土地改良物現況為道路、橋樑及側溝等使用。

五、 用地範圍內土地使用分區、編定情形及其面積之比例：

土地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需用面積(平方公尺)	百分比(%)
一般農業區	交通用地	140	8.48
	丁種建築用地	108	6.55
	農牧用地	33	2.00
特定農業區	交通用地	286	17.32
	水利用地	687	41.61
	農牧用地	1	0.06
未登錄地		396	23.98
總計		1,651	100.00

六、 用地範圍內勘選需用私有土地合理關連及已達必要適當範圍之理由：

本橋梁改建暨引道、護岸銜接工程位於臺南市安定區中榮里、港南里及港口里交叉處，依據鹽水溪排水及安順寮排水治理計畫之檢討，中榮橋梁底高程不足會影響通洪功能，進而造成淹水問題。中榮橋現有寬度 13.62 公尺、長 26.2 公尺、梁底高程為 4.11 公尺，改建後寬度為 13.5 公尺、長 37 公尺，橋面抬高後為 5.08 公尺之 I 型鋼梁橋樑，與東西側引道做銜接，本改建工程的總長度為 147.1 公尺，預期工程竣工後，可改善當地民眾的行車安全及順暢性，使整體道路網絡更加完整、安全。本工程依鹽水溪排水及安順寮排水治理計畫檢討設計，並已納入現況道路及公有土地，欲取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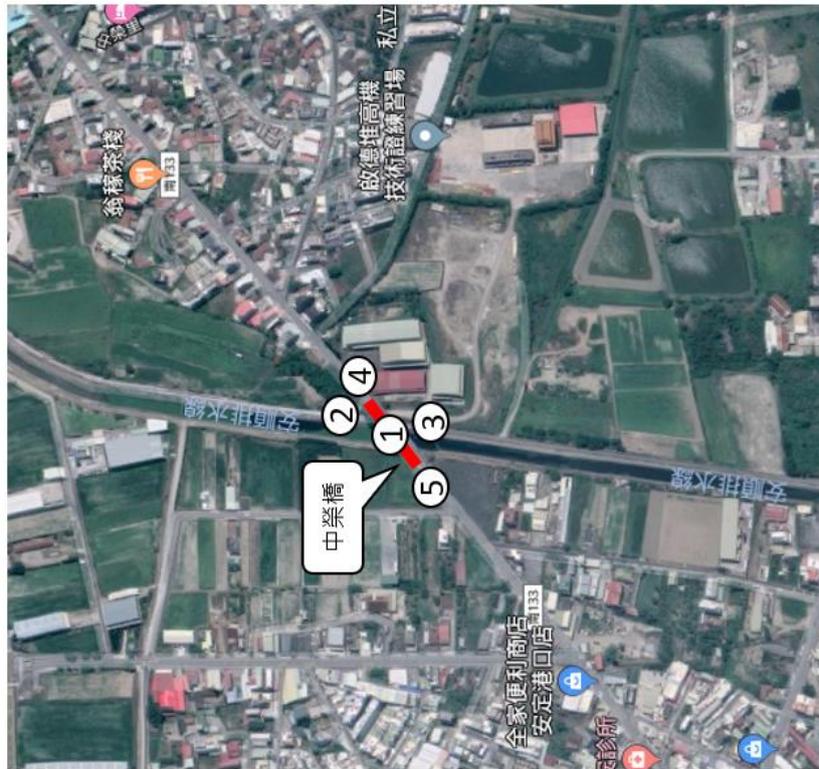
之私有土地已達最小限度範圍，已降低私有土地所有權人及地上物所有權人之損害至最低之影響。

七、 用地勘選有無其他可替代地區及理由

工程範圍優先勘選公有土地及現況道路之土地為原則，故尚無其他可替代之地區。

八、 其他評估必要性理由：

中榮橋梁底高程不足會影響通洪功能，進而造成淹水問題，為改善地區淹水問題及維護當地居民居住通行的安全，有其改建的必要性。



工程範圍土地使用現況示意圖

貳、事業計畫之公益性、必要性、適當性及合理性評估報告

針對本興辦事業公益性及必要性之綜合評估分析，依據土地徵收條例規定，依社會因素、經濟因素、文化及生態因素、永續發展因素及其他因素等予以綜合評估分析說明如下。

評估項目		影響說明
社會因素	徵收所影響人口之多寡、年齡結構	本案工程所需土地共21筆，總面積1,651平方公尺，公有土地共2筆，面積共189平方公尺，佔11.45%，私有土地共17筆，面積為1,066平方公尺，所佔比例為64.57%，未登錄地共2筆，面積共396平方公尺，佔23.98%，私有土地所有權人共27人。本工程坐落於臺南市安定區中榮里、港南里及港口里交叉處，108年7月份安定區共30,445人，共10,292戶，其中中榮里人口數2119人，共有749戶，男性為1,070人、女性為1,049人，港南里人口數3,086人，共有1,065戶，男性為1,581人、女性為1,505人，港口里人口數3,455人，共有1,165戶，男性為1,733人、女性為1,722人，年齡結構以31-50歲比例居多。
	徵收計畫對周圍社會現況之影響	原中榮橋經檢討後發現橋梁梁底高程不足，不改善將會影響鹽水溪排水及安順寮排水治理計畫的實施，嚴重時還會造成淹水問題，增加民眾交通危險，工程完工後，不僅保障用路人之安全，更提升兩側土地價值，增進整體區域發展，對於周遭地區社會現況有正面之影響。
	徵收計畫對弱勢族群生活型	本案橋梁改建暨引道、護岸銜接工程已盡量降低對土地所有權人之影響，完工

評估項目		影響說明
	態之影響	後將提升當地交通便利性與安全性，減少交通事故及衝突發生，增加地區防災機能，藉由提升當地的機能性與安全性改善弱勢族群的生活型態。本案工程僅影響部分建築改良物而不影響建築主體，故對於弱勢族群的生活環境無造成負面影響。
	徵收計畫對居民健康風險之影響程度	本案橋梁改建暨引道、護岸銜接工程並無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法第五條之規定條件，工程施作期間對噪音及空氣汙染的控管均有相關規定，對於居民的健康風險影響程度低。
經濟因素	徵收計畫對稅收影響	本計畫橋梁引道改善工程竣工後，除可降低風災造成交通中斷之風險、節省國庫支出外，對該區生活環境品質的提升亦有相當的助益，進而加速附近周邊的土地開發及提高區域地價，有效帶動地區之經濟發展。
	徵收計畫對糧食安全影響	本計畫範圍內徵收以道路用地為主，對於糧食生產影響極微，故無影響糧食安全之疑慮，且工程竣工後，能增加物流的順暢，提升農業發展。
	徵收計畫造成增減就業或轉業人口	本案工程施工過程僅涉及部分建築改良物拆遷，不致造成人口轉業，工程竣工後能有效改善交通運輸環境，促進地方經濟發展，有利增加就業人口。
	徵收費用及各級政府配合興	本案工程用地取得所需費用係由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編列108年市府預算辦理，故

評估項目	影響說明
辦公公共設施與政府財務支出及負擔情形	徵收補償費來源無虞，無排擠其他公共建設之情形。
徵收計畫對農林漁牧產業鏈影響	本工程對農林漁牧不造成影響，且橋梁改建提升了交通安全及便利性，能保護當地農產品之運銷，對農林漁牧產業鏈具正面影響。
徵收計畫對土地利用完整性影響	本工程完工後有助於健全區域，帶動地區發展、提升地區防災能力，亦有助於土地利用的完整，並提升交通安全及生活品質。
文化及生態因素	因徵收計畫而導致城鄉自然風貌改變 本橋梁改建暨引道拓寬工程主要係依原道路闢建及抬高，橋梁改建則係依原橋梁進行改建，對現有地形的破壞甚小，因而不至於改變城鄉自然風貌。
因徵收計畫而導致文化古蹟改變	本工程範圍內並無文化古蹟、遺址、或登錄之古蹟建築等，故對文化古蹟並無影響。
因徵收計畫而導致生活條件或模式發生改變	本工程之施作以降低對民眾產生之交通不便為主，改善既有橋梁底過低，未來可能造成地區性淹水災情之情事，橋樑改建與引道之銜接將可有效改善民眾的交通安全，提高生活品質。
徵收計畫對該地區生態環境之影響	本工程對該地區生態環境尚無不良影響，橋梁改建工程能改善因梁底高程不足所造成的通洪問題，對整體生態環境之發展有正面的效益。

評估項目		影響說明
	徵收計畫對該地區周邊居民或社會整體之影響	<p>本案工程完工後，可提升交通的安全性，改善地區交通路網系統，且本工程路段為往來各地重要道路之重要路段，提升交通的安全性及完整性，有助於促進地方觀光遊憩與生態旅遊等產業發展。</p>
永續發展因素	國家永續發展政策	<p>依據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105年3月永續發展政策綱領中所羅列之重點發展政策，共分為4個層面：「永續的環境」、「永續的社會」、「永續的經濟」、「執行的機制」。</p> <p>「永續的社會」層面之第二面向「居住環境」、第五面向「災害防救」分別提及為提升城市競爭力與居住生活品質及全球氣候變遷下災害加劇，重視各項災害防治與救災的重要性，而本案改建工程完工後，將可有助於提升居民生活品質，並進而加強社區防災機能，符合國家永續發展政策。</p> <p>在「永續的經濟」層面中，第三面向「交通發展」中議題五、提供民眾安全的運輸環境及議題六、提升交通設施興建與營運維護效能，依現有通行道路，有效投入經費進行橋梁改建與梁底高程的提高及銜接引道之施設，本計畫為提升交通品質及便利性與改善整體防災機能，並建構社區便捷交通路網，符合國家永續發展政策。</p>

評估項目		影響說明
	永續指標	<p>本案例中榮橋改建暨引道、護岸銜接工程可改善因梁底高程不足所帶來之通洪問題，建構更完整的交通路網，提升都市防災機能及居民生活品質，促進當地產業發展，增加地方稅收，達到良性的永續循環。</p>
	國土計畫	<p>中榮橋改建係為配合「鹽水溪排水及安順寮排水計畫」進行改善，為符合綜合治水理念並落實環境營造之要求，以提升保護標準至重現期距10年洪水、25年不溢堤，符合上位之全國國土計畫規範。</p>
綜合評估分析		<p>本工程經符合下列公益性、必要性、適當性及合法性之評估後應屬適當：</p> <p>1.公益性：</p> <p>(1) 本工程竣工後，可提高交通運輸效能及道路交通的安全，對於居民生活型態影響乃屬正面效果。</p> <p>(2) 本工程係為改善中榮橋梁底高程不足造成通洪問題，並一併銜接周邊引道連貫整體交通網絡，工程竣工後可提供居民更安全順暢之交通環境，更完整的交通路網系統，提升居民之生活品質，故符合公益性原則。</p> <p>2.必要性：</p> <p>(1) 本案工程橋梁為當地居民重要之聯外橋梁路段，橋梁的安全性影響了交通路網之順暢性及完整性。</p> <p>(2) 本橋梁現階段因梁底高程不符合鹽水溪排水及安順寮排水治理計畫，</p>

評估項目	影響說明
	<p>計畫之高程考量到通洪問題及居民之安全，實有改建之必要。</p> <p>(3) 考量此道路橋梁為重要交通樞紐，若造成淹水將無法維持道路通行功能，致使地區交通不便與出入之危險，故為提升地區居民生活品質、改善區域交通、促進都市防災及城鄉風貌，實有辦理本案橋梁改建的必要性，故符合必要性原則。</p> <p>3.適當性：</p> <p>本案工程對於農業生產環境、文化古蹟及生態環境未造成影響；徵收範圍均係橋梁改建、道路開發必使用之土地，並考量改建計畫對於當地居民的生活品質及道路安全需求有正面影響，符合適當性原則。</p> <p>4.合法性：</p> <p>本計畫道路之私有土地取得作業，係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3條第2款辦理，故具備興辦事業之合法性原則。</p>